

「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」申請案件一次告知單

敬致 ○○○君：

- 一、貴重劃會或臺端代理 重劃會之申請案件經查尚需補正，請於接到本一次告知單次日起 日內完成補正作業，所有證件或書表送達承辦單位，始辦理本申請案件。逾期不補正或補正不完全，即依規定予以退回。
- 二、辦理補正時，請同時交回或傳真攜帶本一次告知單。
- 三、本一次告知單為補正通知，若不需補正或取消申請，請聯絡承辦單位。

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
年 月 日

申請案件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查核公共設施工程(工程施工進度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5%各1次)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		申請人姓名	
		電話	
		代理人姓名	
		電話	
告知事項	臺端所請，經核如勾選「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」事項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、請補齊下列應檢附證件或書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、其他應注意事項：		
應補齊文件或書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查核簡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工日報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造計畫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工日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工計畫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品質計畫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材料檢試驗報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註：		
說明	一、如有申辦問題，歡迎來電諮詢。 二、收件公文字號：○○○○○。		承辦單位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